

敏實科技大學餐飲管理系學生專業證照作業規定

105年11月30日系務會議訂定
107年06月26日系務會議訂定
108年03月26日系務會議訂定
109年06月16日校務會議通過
110年02月23日系務會議訂定
111年03月22日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114年03月07日系務會議訂定
114年05月06日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115年04月9日系務會議訂定通過
115年04月9日系院會議訂定通過
115年05月19日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 第一條 為增進學生專業能力，故規劃「敏實科技大學餐飲管理系學生專業證照作業規定」(以下簡稱本規定)
- 第二條 自110學年度(含)入學之學生，取得之專業證照數分列：
四技日間部：
(1)專業證照畢業門檻為須於本校畢業前考取兩張餐飲專業證照，相關證照對照表如附件一所示。
(2)於高職端已考取勞動部餐飲乙級證照一張或勞動部餐飲丙級證照四張可抵免一張證照。
(3)於高職端未有任何勞動部餐飲專業證照，則需至少一張勞動部餐飲專業證照。
五專部：
專業證照畢業門檻為須於本校畢業前考取兩張餐飲專業證照，其中至少一張證照為勞動部餐飲專業證照，相關證照對照表如附件一所示。
- 第三條 106至109學年度入學之四技日間部學生，須於本校畢業前考取兩張專業證照，作為專業能力認證如下：
(1)一張勞動部乙級餐飲專業證照及乙張 HACCP 60A 衛生管理證照，作為專業能力認證。
(2)一張勞動部丙級餐飲專業證照及乙張 HACCP 60A 衛生管理證照，作為專業能力認證。
(3)惟四技生於高職端已考取勞動部餐飲乙級證照一張或勞動部餐飲丙級證照四張，則以考取 HACCP 衛生管理證照作為通過專業能力認證。
- 第四條 四技日間部及五專部學生，於畢業前考取一張勞動部餐飲專業證照，作為專業能力認證；惟四技日間部學生於高職端已考取勞動部餐飲專業證照，則須另考取 HACCP 證照作為通過專業能力認證。
- 第五條 凡取得本規定第二條至第四條專業證照之學生，應依研發處相關證照獎勵規定上網登入，由研發處將通過獎勵之學生資料匯出。
- 第六條 五專畢業生直升母校四技三年級者，依照當學年度專業證照之規定(於五專考取之專業證照得以認列)，依第二或三條辦理。
- 第七條 本籍生未考取得餐飲專業證照者，且達報考勞動部餐飲技術士丙級2次皆未通過之記錄或因特殊狀況(需附件應考成績證明)，經系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得於加選本系核可之未曾修習過專業課程2門(2學分/2學時以上)，加修學分不列計畢業學分。
- 第八條 身心障礙學生未取得餐飲專業證照者，提出申請經系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得於加選本系核可之未曾修習過專業課程2門(2學分/2學時以上)，加修學分不列計畢業學分。
- 第九條 國際專修部或外籍生學生之畢業門檻規定，須取得本系認可之專業證照至少一張。若學生參與勞動部舉辦之餐飲相關職類技術士檢定，其術科測試成績及格者，得檢具術科成績單申請抵免該項證照門檻。2次未取得餐飲專業證照者，因特殊狀況需附件應考成績證明提出申請，經系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得於加選本系核可之未曾修習過專業課程1門(2學分/2學時以上)，加修學分不列計畢業學分。

第十條 本規定經本系系務會議、院務會議通過後，報請教務會議審議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證照類別	發照單位	證照名稱
衛生安全	衛生署	HACCP 衛生管理證照(60A、60B)一張
餐飲相關	勞動部	餐飲相關丙級證照或乙級證照一張 中餐烹調、西餐烹調、烘焙食品、飲料調製、餐飲服務
	中華民國應用商業管理協會	專業威士忌 Level1 初階認證 餐飲服務禮儀國際證照
	City & Guilds	Wine Sommelier Master International Award in Professional Bartending (Cocktails) International Award in Barista Skills
	Silicon Stone 認證系列	咖啡師、調酒師、茶藝師、精品杯測師、精品茶藝師、精品調酒師、精品咖啡師、飲料調製
烘焙蛋糕	英國 PME 專業認證訓練	PME Sugar Paste PME Sugar Flower PME Royal Icing 上任一張證照可以抵免專業證照一張

備註：第九條追溯自112學年度起入學學生開始實施。